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14-016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志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现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现坤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379,525,282.00	149,424,202.34	15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575,469.93	13,456,293.76	40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390,472.77	13,397,632.45	41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794,315.71	122,870,350.02	-70.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3	3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3	3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	1.15%	3.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198,311,360.51	4,151,469,156.40	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97,839,510.82	1,529,264,040.89	4.4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489.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81.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5,210.43	
合计	184,997.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2,83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2%	106,771,767	0		
于珊	境内自然人	2.25%	11,519,574	0		
赵英钧	境内自然人	1.47%	7,524,151	0		
戈德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3%	7,352,300	0		
天津现代居然之家家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	5,149,125	0		
赵宝龙	境内自然人	0.87%	4,476,795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国龙资本市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9%	4,052,217	0		
郭俊	境内自然人	0.65%	3,311,499	0		
李建南	境内自然人	0.55%	2,840,320	0		
周卫	境内自然人	0.52%	2,656,9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06,771,767					
于珊	11,519,574					
赵英钧	7,524,151					
戈德集团有限公司	7,352,300					
天津现代居然之家家具有限公司	5,149,125					
赵宝龙	4,476,79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国龙资本市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52,217					
郭俊	3,311,499					
李建南	2,840,320					
周卫	2,65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于珊、赵英钧、赵宝龙、周卫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1,350,169.20元,比年初数35,169.20元增加3,739.07%,其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购房款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379,525,282.00元,比上年同期149,424,202.34元增加153.99%,其主要原因系商品房销售增加所致。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198,076,889.50元,比上年同期86,139,187.50元增加129.95%,其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加,对应影响结转成本增加所致。

报告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50,832,901.04元,比上年同期23,624,448.97元增加115.17%,其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9,998,128.27元,比上年同期-3,976,511.05元减少151.43%,其主要原因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支付的各项税费34,236,861.89元,比上年同期62,384,893.96元减少45.12%,其主要原因系本期实际缴纳的土地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报告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0,530,110.04元,比上年同期19,753,510.70元增加54.56%,其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的售房定金及代收税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1,643,704.40元,比上年同期900.00元增加182,533.82%,其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报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0.00元,比上年同期1,368,375.01元减少100%,其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本公司拟向鲁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重庆鲁能34.50%的股权、宜宾鲁能65.00%的股权、海南三亚湾100%的股权、海南英大100%的股权、鲁能亘富100%的股权、顺义新城80.71%的股权;向鲁能集团全资子公司都城伟业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鼎荣茂华70.00%的股权;向世纪恒美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重庆鲁能英大30.00%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25%的配套资金。

本次重组有利于避免鲁能集团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推动鲁能集团房地产相关业务上市,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使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规模、总收入以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规模均将大幅上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同时,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化管理,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4年04月0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